转发《关于转发2014-2015年度全国教育

信息化建设与应用典型案例征集活动的通知》

各县（市）区教育局，高新区、经开区、食品区教育局：

 为贯彻落实教育部和省教育厅关于教育信息化工作的有关部署，现将《关于转发2014-2015年度全国教育信息化建设与应用典型案例征集活动的通知》转发给你们，请各教育局高度重视此项工作，按照通知要求，认真准备，积极参与。

吉林市教育局

2015年5月18日

关于转发2014-2015年度全国教育信息化建设与应用典型案例征集活动的通知

各市（州）、长白山管委会教育局，梅河口、公主岭市教育局，各县（市、区）教育局：

为贯彻落实教育部关于教育信息化工作的有关部署，及时推广教育信息化建设单位的创新模式和应用特色，发挥示范引领作用，教育部教育管理信息中心近日下发了《关于遴选2014-2015年度全国教育信息化建设与应用典型案例的通知》。该项工作对推动全省教育信息化工作的落实具有重要意义，请各地高度重视此项工作，按照通知要求，认真准备，积极参与。

附：关于遴选2014-2015年度全国教育信息化建设与应用典型案例的通知（教信息中心[2015]33号）

吉林省教育信息中心

2015年5月12日

**关于遴选2014-2015年度全国教育信息化建设与应用**

**典型案例的通知**

 教信息中心[2015]33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各计划单列市教育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部直属各高等学校：

为贯彻落实教育部关于教育信息化工作的部署，推广教育信息化建设单位的创新模式和应用特色，树立一批先进单位，推广一批典型经验，发挥示范引领作用，我中心拟于2015年4-7月对各省市、学校的教育信息化建设与应用典型案例进行宣传和推广，结集出版《中国教育信息化建设与应用典型案例》（以下简称《典型案例》），并通过杂志、网站、研讨会等渠道和形式对先进单位的经验做法进行宣传和推广。

《典型案例》将进一步加强政策宣传，深入解读国家教育信息化战略部署，大力宣传重点工程的建设成果，聚焦教育信息化发展的最前沿，密切关注教育信息化进程中出现的热点问题，认真总结各地区和学校教育信息化建设的先进经验，为“十三五”教育信息化工作的开展提供决策参考。

该项工作对推动各项教育信息化工作的落实具有重要意义，请各单位高度重视此项工作，认真准备，积极参与。

教育部教育管理信息中心

2015年4月13日

附件:

遴选2014-2015年度全国教育信息化建设与应用典型案例相关事宜

**遴选2014-2015年度全国教育信息化建设与应用典型案例相关事宜**

**一、编撰内容**

1．政策、法规宣传。《典型案例》将以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为指引，深入贯彻落实《教育信息化十年发展规划（2011-2020年）》以及教育部《2015年教育信息化工作要点》提出的各项任务，大力宣传教育信息化的重大部署、重要政策。

2．创新应用案例。围绕当前“三通两平台”建设取得的成效，收录各单位教育信息化建设典型案例。

3．企业参与创新。大型IT企业在教育信息化建设中的优秀成果展示及以后的支持策略。

**二、案例要求**

请各单位严把稿件质量关，精选有参考价值的方案，内容表述准确完整，文字简练平实，稿件字数控制在6000字以内。每省（自治区、直辖市）最多可以推荐六篇稿件；部直属各高等院校可以推荐1-2篇稿件。

**三、截稿日期**

各单位请于 7月31日前将典型案例发送至jyxxh@moe.edu.cn。

**四、《典型案例》发行**

《中国教育信息化》杂志社将向收录的案例作者颁发收录证书，并将《典型案例》作为第十五届中国教育信息化创新与发展论坛以及其他教育信息化工作会议的交流材料。同时，《典型案例》还将发至教育部各业务主管部门，各省、市、县教育信息化主管部门，部属高校相关部门。

**五、联系方式**

教育部教育管理信息中心

地 址：北京西单大木仓胡同37号教育部2号楼410室 邮 编：100816

联系人：唐跃秋 刘晓萌 邮 箱：jyxxh@moe.edu.cn

电 话：010-66092187 66013083 传 真：010-66096508